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方正科技

股票代码：600601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曾远彬

住所/通讯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西环路*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张佳华

住所/通讯地址：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时代*栋*号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广东万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东莞市东城街道火炼树东莞大道11号台商大厦2单元办公626号之二

通讯地址：东莞市东莞大道11号环球经贸中心6楼

曾远彬与张佳华为夫妻关系，曾远彬与张佳华合计持有广东万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曾远彬、张佳华、广东万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属于一致行动人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增加

签署日期：2019年5月10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2014年修订）》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收购办法》、《第15号准则》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1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2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3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3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4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5
第七节 备查文件	5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6

第一节 释 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本报告书	指	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曾远彬、张佳华、广东万喜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上市公司、方正科技	指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交易或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增持上市公司股份 2,330,190股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第 15 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 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2014 年修订)》
元	指	人民币元（仅限用于货币量词，无特别 说明时）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曾远彬，男，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4452811985*****34，1985年生，住所和通讯地址为广东省东莞市厚街西环路*号。

张佳华，女，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4405821989*****25，1989年生，住所和通讯地址为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时代*栋*号。

广东万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334723532P

住所：东莞市东城街道火炼树东莞大道11号台商大厦2单元办公626号之二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投资管理。

法定代表人：张晶瑞，女，中国国籍，无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6101121987*****28，1987年生，住所为西安市未央区张家巷*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1,200万元

股东情况：曾远彬先生持有广东万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90%股份，张佳华女士持有广东万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0%股份。

董事：曾远彬。

通讯地址：东莞市东莞大道11号环球经贸中心6楼。

曾远彬先生与张佳华女士为夫妻关系，曾远彬与张佳华合计持有广东万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曾远彬先生、张佳华女士、广东万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属于一致行动人，同为信息披露义务人。

曾远彬先生、张佳华女士以及广东万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单独或者合计均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曾远彬先生、张佳华女士、广东万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方正科技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是基于对方正科技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方正科技的长期投资价值认可而作出的财务投资。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将根据方正科技的经营情况的转变及其股票价格变化等因素综合判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择机继续增持方正科技股份，增持价格及数量将根据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确定。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即截至 2019 年 5 月 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曾远彬先生持有方正科技股份 87,148,420 股，占方正科技总股本的 3.9705%；张佳华女士持有方正科技股份 14,918,900 股，占方正科技总股本的 0.6797%；广东万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方正科技股份 5,478,800 股，占方正科技总股本的 0.2496%，合计持有方正科技股份 107,546,120 股，占方正科技总股本的 4.8998%。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主要情况

2019 年 5 月 9 日，曾远彬先生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增持方正科技股份 2,330,190 股，占方正科技总股份的 0.1062%，截至 2019 年 5 月 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盘，曾远彬、张佳华、广东万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方正科技股份 109,876,310 股，占方正科技总股本的 5.0060%。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有上市公司权益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有上市公司权益	
	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曾远彬	87,148,420	3.9705	89,478,610	4.0767
张佳华	14,918,900	0.6797	14,918,900	0.6797
广东万喜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5,478,800	0.2496	5,478,800	0.2496
合计	107,546,120	4.8998	109,876,310	5.0060

三、其他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六个月内存在买卖方正科技上市交易股份（A股股份）的行为，具体详见下表：

信息披露义务人	时间	买入股数（股）	交易价格区间（元）	卖出股数股）	交易价格区间（元）	交易方式
曾远彬	2019.3.1-2019.3.31	4,348,000	3.99-4.15			二级市场
	2019.4.1-2019.4.30	1,585,600	3.98-4.20			集中竞价

	2019.5.1-2019.5.9	4,130,190	3.05-3.60			交易
广东万喜 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2019.4.1-2019.4.30	5,478,800	4.05-4.20			二级市场 集中竞价 交易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有关的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本报告书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如实披露，无其他为避免对报告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以及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下述备查文件备置于上市公司住所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备查阅：

- (一) 曾远彬身份证复印件；
- (二) 张佳华身份证复印件；
- (三) 广东万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营业执照等文件及其董事和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曾远彬

签名：_____

信息披露义务人：张佳华

签名：_____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东万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签署日期：2019年5月10日

附表一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360 号新上海国际大厦 36 层
股票简称	方正科技	股票代码	600601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曾远彬、张佳华、广东万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曾远彬：广东省东莞市厚街西环路*号； 张佳华：广东省东莞市厚街镇*时代*栋*号； 广东万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东莞市东城街道火炼树东莞大道11号台商大厦2单元办公626号之二。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但 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p>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p>	<p>股票种类: <u>无限售条件流通股</u></p> <p>持股数量: <u>107,546,120</u></p> <p>持股比例: <u>4.8998%</u></p>
<p>本次权益变动后,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p>	<p>股票种类: <u>无限售条件流通股</u></p> <p>变动数量: <u>109,876,310</u></p> <p>变动比例: <u>5.0060%</u></p>
<p>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_____（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p>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p>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本页无正文，为《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之签字盖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曾远彬

签名：_____

信息披露义务人：张佳华

签名：_____

信息披露义务人：广东万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签署日期：2019年5月10日